

彰化縣大莊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中小學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實施要點。
- (二)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與實施計劃。
- (三)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

貳、目的：

- (一)配合學區學生個體適性發展，落實推展社會教育，重視環保教育，規畫新世紀教材教法。
- (二)落實行政支援教學，建立以學生為本位的學習課程模式。
- (三)因應本校社區環境、學校規模，結合軟硬體教學設備及相關教學資源，增進學生對鄉土的認知，培養愛鄉愛土的情懷。
- (四)擬定落實學校本位理念的各項行政措施，提升課程改革與學校行政績效。
- (五)提升教師專業自主精神，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適切增補或自行編輯教材，從嘗試中修正，從實驗中進步，從互動中相互成長，使學生獲得完善的學習。
- (六)詳細擬定總課程教學進度與各項主題學習，發展學校特色，展現學校本位課程理念。
- (七)建立教師分工合作機制，激發創意，以利協同教學、統整教學之實施。

參、組織架構及成員名單：

一、「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項 目	內 容 說 明
依 據	教育部國民中小學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
目 標	依據學校願景與教育目標，研訂課程發展理念，規劃全校課程發展方針，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協助教師課程教學實施，評鑑學校課程發展成果，解決學校教育問題，提昇教師專業素養，達成「健康、活力」的學校目標。
工 職 作 掌	1. 研訂本校課程發展的理念、目標、原則。 2. 訂定本校總體課程計畫方案實施的基本架構。 3. 審議推動新課程之各項配合方案。 4. 審議整年度學校總體課程計畫，並於每學年開學前依規定時間送彰化縣教育局備查後實施。 5. 審議依各學習領域為單位提出之課程計畫。 6. 決議各年級領域與彈性學習節數，依暫行綱要實施要點規定做合理適當的分配。 7. 審查本校彈性課程學習計畫及教師自編之教材或教科書。 8. 規劃選修課程、協助規劃教師專業進修。 9. 建立課程、教學、評量、評鑑制度。 10. 其他依規定應經本會審查之事項。
補充說明	1. 本組織要點經本校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後實施。 2. 其他補充事項得隨時補充說明或公佈之。

二、「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名單

委員	成員	產生方式	主要執行工作	人數
校長	呂彥億	召集人	負責召集委員會議，督導本校十二年國教課程之實施及學校本位課程之發展，綜理本計劃之領導協調溝通。	1
家長會	鄭麗敏	由家長會長或家長會推派一名代表參加	協助本校十二年國教及學校本位課程相關措施之宣導推廣將理念推動至社區中。	1
行政人員代表	教導主任鄧羽捷兼生活領域召集人 輔導主任張芊秣兼自然召集人 總務主任石旻仙兼綜合活動召集人	由三處主任代表	執行、計劃、策劃推動教學計劃之實施，提供相關教學行政支援，充實相關資料、設備、圖書、光碟等教學設備。	3
學習領域召集人	語文召集人賴楊青芬 數學召集人林郁穎兼中年級導師代表 社會召集人陳怡婷 本土語召集人許如芬 藝文召集人賴啟文兼高年級導師代表 健體召集人蕭岳朋	依學習領域及相關重要議題將專長教師編入學習領域	1. 針對學習領域，擬定教學研究方案、研究計劃、主題活動等設計與規劃。 2. 將四項重大議題融入各領域教學之探討。 3. 擬定學期教學總計劃。 4. 各學習領域教學策略之統整與探討。 5. 提出發展學校本位課程教學實務經驗分享、檢討與改進。	6
合計				11

肆、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之運作：

一、定期於一月及六月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議，審核學校本位課程，並針對問題尋求改善之道。

二、定期召開委員會議，追蹤實施進度與成效，適時評鑑與指導。

伍、預期效果：

一、透過教師的努力與推展，建立學校本位課程的實施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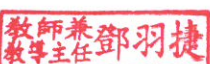
二、經由不斷的進修，研討及實施教學實務工作，激發教師潛能提昇教師專業素養。

三、經由課程設計、教學演練及檢討、改進後實施的教學模式，發展學校本位課程，塑造學校特色。

四、教學生動化、課程本位化、評量多元化的教學，提升親、師、生與學校、社區生命體之認同感。

陸、本組織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發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主任：

校長：